

哲學的故事

李石岑題

哲學的故事

李石岑題



柏 拉 圖

哲學叢書引言

哲學是一種浩博艱深的學問，多數的人，對之不免興趣索然，有^{望洋興嘆}之感。但是哲學又是與人生有很密切的關係；把哲學通俗化，使人人都感覺興味，都能心領神會，這實是一件大有價值的事。杜倫博士所著的哲學故事，實有此種功用；所以出版已來，（一九二六年五月初版）轟動全美，不及一年，銷行十五萬本，其能邀獲讀者的歡心，即此可以想見。原書分十一篇，把二千五百年間的歐洲哲學史，『全部裝在活潑潑的天才身上，俾他儘量顯出整個的美與生龍活現的精神來。』第一二兩篇，評述柏拉圖、亞里斯多德二人，第三篇一跳即跳到十六世紀的 Francis Bacon；諸如半神話性的蘇格拉底的前輩，以及神學時代的中世紀哲學，他一概不加睬理；不加睬理，不是不值得睬理，乃是『因為睬理了他們，我們即沒有寬裕的篇幅，把幾個上選的哲學家，活潑的表顯出來』。無論如何，此種看法，不能不說是作者的大胆與創見。最後二篇，是評述歐美當代的哲學大家，更能把現代思想的代表者很清楚地襯托出來。他著這本書，一方面把

哲學叢書引言

二

他看作小說，無論在文字方面或在思想內容方面，務必力求通俗易解，使對於哲學不甚感覺興趣，只把它看爲一種意外的奢侈品，以及僅能走馬看花般約略翻閱一遍的人，亦可懂得它的內容；然而同時，又必務求忠實與正確：書中所引，皆爲原料，引用副料之處，實不多覩。所以我們可以說，這是一本通俗而又不是過於膚淺的哲學史。爲求讀者便利起見，我們特把它譯漢，把各篇分別印爲單行本，名爲哲學叢書，倘蒙讀者詳加指正，無不備極歡迎也。

——胡貽穀

一八，五，二〇——

張」

哲學是一個艱深的學問，往往有許多人因爲哲學的艱深而起了厭惡，以爲天下最討厭的東西就是哲學，我們若是爲哲學設想，似乎應該把他的討厭的氣味弄得減少起來，使不懂哲學的人與不喜歡哲學的人至少亦可以覺得並不是十分乾燥無味。這一層未嘗不是學哲學的人的責任。

美國杜倫著了一部哲學之故事，我看他或許就是抱了這個懷抱而發的。這樣的工作其實亦不十分容易。須知哲學所討論的問題本來是常人所不喜歡的。要把這些麻煩的問題一概化爲輕快有趣，恐怕是不可能的。然而在若干範圍以內，未嘗不可把他弄得淺顯明瞭，活潑輕鬆。例如康德的大著使我們讀了都感頭痛，而其實他所主張的理論亦未嘗不可改用一種明白顯豁的形式來表現之。所以我認改良哲學的表現方法，換言之，即改變表現哲理的文體，這乃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

這事有兩個好處：第一是哲學之通俗化；第二是世俗之哲學化。前者容易明白，後者

張序

二

者須待解釋。我以為使哲學而爲通俗，其目的却就在使世俗而變爲哲學化。通常譚到社會問題，以爲可以用不着哲學；譚到政治問題，以爲亦可用不着哲學；乃至提到道德問題，亦想不涉入于哲學。殊不知這其中在在都有哲學。苟有人來把這個內幕揭開，至少可使人知道世俗上許多問題非在哲學的假定前提以下不能求有解決。于是便可恍然大悟，華哲學不是離我們很遠的東西，乃就是天天跟着我們在一起的東西。

話雖如此，然我終相信哲學上有一部分艱深問題是不能用通俗的方法來表現的。即以杜倫的書爲例，便可知之。杜倫此書關於認識論方面頗爲忽略。或許不是他有意如此，而只是因爲無法把這些艱深的東西化爲活潑明顯，只好割愛了罷。

至于詹文滸君的譯文，我雖僅閱過關於柏拉圖的一章，然我敢言決是流暢的，與現在流行的直譯不同。須知現在流行的所謂直譯，其實只是「死譯」或「呆譯」。我從來不看這些呆譯的書，因爲看了實在令人頭痛。總之，這種呆譯一天不被汰去，中國的翻譯界一天不得光明。我很喜歡看見明快的譯品出現，故願爲介紹。

柏拉圖

(哲學叢書之一)

第一章 拍拉圖的上下左右

要使你略翻歐洲地圖，即知希臘的圖形，恰像一隻巨手的骨骼，他的手指，彎彎曲曲的俱向地中海面伸展着；自此而南，五指抓住一個海島，名曰克里脫島（*Crete*），約在紀元前二千年的時候，此島已爲一切文明與文化的發源地了，向東而行，越過依琴海（*Aegean Sea*），即爲小亞細亞，現在看去，似乎冷落極了，幽靜極了，然在柏拉圖以前，此地實爲一切工業商業以及思想的中心點，其繁盛狀況，大可推察而知了；向西望去，跨過倭宏尼海（*the Ionian*），即可看見一個如孤塔般的東西，橫臥海內，此爲意大利；再望西去，就到西西里（*Sicily*）與西班牙（*Spain*），那時候，皆曾佔過豐美的希臘領土；西班牙南端，即爲『赫鳩里斯的柱櫓』（*Pillars of Heracles*），吾人名之曰直佈羅陀，這是一個狹口，形勢險惡，氣象森嚴，古時航海家，沒

第一 章

有一個人敢渡過這個海峽的；至於希臘北方，彼時尙爲未馴服的半野蠻區域，例如塔撒萊(Thessaly)依比拉(Epirus)以及馬其頓等名目，皆爲此種半野蠻的區域，後來掠侵南下，大獻身手，其結果，遂使希臘境內產出如荷馬比烈克里斯(Pericles)一類的天才家來！

再看此個地圖，他的海岸線，皆作鋸齒之狀，什麼海彎咧，港口咧，以及內海咧，幾於無處不有；而其土地，亦復高下不平，轉輾曲折，形成許多高山峻嶺；而希臘境內，亦分海與山的天然間隔，分成許多孤獨的碎片，諸如旅行交通之事，彼時非獨甚爲困難，而且甚爲危險，所以每個區域，各自爲謀，不相往返，各自圖謀自給的經濟生活，各自設立主權的政府，各自應用自己的方言，自己的宗教，以及自己的文化，在每個區域內，各有一二大城市，城市四週，皆有山岳的斜坡包圍着，用爲耕種土地，自然非常治當，此爲希臘的城市國家；舉其大者，如：宥比亞，洛律克斯，依它利亞，輔西斯鮑亞錫亞，阿開亞，亞哥利思，愛律思，亞開狄亞，梅西尼亞，洛克尼亞——與牠的斯巴達，亞點格——與牠的雅典，皆爲當時著名的城市國家，

第三次又看地圖，此時特別注意雅典的位置，此爲希臘極東部份的大城市。他的地位，適爲一個緊要門戶，無論是希臘人到繁茂的小亞細亞去，或是小亞細亞各城輸送奢侈品與文明到適在成年的希臘去，皆須經過此個地方。此處有個港灣，名曰派里斯 (Piraeus) 非常聞名，無量類的船隻，皆可于暴風狂雨，掀海作浪之時，躲入此個港內，獲得平安，除此以外，還有大艘海軍戰船，設在那裏。

紀元前四九〇——四七〇年，斯巴達與雅典，把從前的嫉妒心忘掉，聯合勢力，共同打退達連斯 (Darius) 和克善爾克斯 (Xerxes) 王朝下的波斯人，——波斯人的唯一目的，在于折服希臘，使之變爲亞細亞王國的一個殖民地。在此青年歐洲與老邁東方對戰的時候，斯巴達人所貢獻的爲陸軍，雅典人所貢獻者爲海軍，戰事終了，斯巴達人的陸軍，即被解散，但因處置不能得當，國內農事停頓，生計艱難，經濟情形，大遭劫掠；至於雅典則不然，她把戰船改爲商輪，以與他國貿易，其結果，遂使雅典變爲世界第二大商埠，各式人種，各種文化，俱皆會聚於此，羣圖接觸，接觸愈繁，競爭益烈，進步亦愈益迅速。屢次經過比較與解晰之後，遂有新思想生出來了。

第一章

四

至少，在如此一個各種信仰皆得同時存在，人民皆可自由信仰的交通中心點，遺傳的習慣和獨斷的教義，自然就要減到最低限度了，此種情形，最易啓發人類的懷疑心；大抵遊歷較廣，見聞較多，薦用職員之時，識別人才的能力較為銳利的貿易商人。他們的懷疑心，亦必先為發生。他們並無中心信仰，對於每種教義，皆要發生疑問；同時，他們的科學，亦漸次發達；匯兌複雜起來了，精密的算學即會應時產生，航海擴張範圍了，高深的天文學，亦必同時產生，加以彼時貿易既久，財富累積，經濟裕如，此為研究思想的先決條件，因為唯有人們的物質生活，先得滿足，而後方有餘力，對付此種事務。此時他們研究星學，不專以航海之指引，為其唯一對象，乃欲於此之外，再來解決宇宙之謎的問題，於是向之為天文學家者，今已變為哲學家了，實則當初希臘的哲學家，亦即同時為天文學家哩，亞里士多德（註一）曾說過：『自從希臘人戰勝波斯人以後，他們的胆魄與他們的誇大性，同時增長，他們膽敢把各種知識，收入一己範圍，思有以研究之了。』真的，他門竟敢於研究的自然歷程之外，專來研究超自然的作用，與超自然能力了。從前人類對於超自然的物事，只用魔法與宗教行為來解釋，如今卻要用科學

方法去制馭他了。而所謂哲學者，亦即自此開始。

初時，此宗哲學，全爲物理的哲學，而以物質的世界，爲其研究對象，他們的問題，是物的最後的與不可毀滅的組織，究是什麼東西？提謨克里塔斯的唯物主義，(Materialism of Democritus——四六〇—三六〇B.C.) 即爲此宗思想最特幟的代表。他們說，『實在言之，除了原子與空間以外，再無他種東西了，』此爲希臘思想一大派別。柏拉圖時，暫受屈伏，伊壁鳩魯(Epicurus)[三四一—二七〇B.C.]時，重復發現，及至魯克里底斯(Lucretius) 九八——五五B.C.)時，此宗思想，又復盛極一世，無與倫比。除此以外，又有哲人派(Sophists)所代表的哲學，最與希臘哲學的性質相似，此類哲人遍遊四方，宣傳智慧，看重內心，以自己的思想與本性爲重，而於外界事物，則殊輕視之。他們這一班人，才知者居多，如高吉士 (Gorgias) 希比亞司 (Hippias) 等人；有的非常聰穎，如普羅泰哥拉斯 (Protagoras) 普洛狄谷 (Prodicus) 等人；他們的問題，幾乎包括近世哲學界中各種問題在內，凡近人所研究的問題，他們都會感覺着，討論着，他們研究一切雖有觸犯宗教的或政治的禁物(taboos)者，亦在所不顧，他

第一章

六

們坐在理知的交椅上，把各樣的教義與組織，傳入公堂，審訊一過，以定其罪狀，他們在政治上的主張，約有二派：一派如盧騷的說法，承認本性爲善，文明爲惡，人之本性，生而平等，迄後自造各種機關，辨分階級，於是一切不平等，都發生出來了，所謂法律，乃由強者創制出來，蓋欲以羈縻或統馭弱者的自由的；又一派人，他們的哲學，與尼采相似，而謂自然本無善惡，人生之初，天賦才具，即有強弱優劣之分，世人道德，只是弱者爲欲維護自身，藉以限制或牽制強者所用的一種手段，我的本身，毫無所取，唯有權力，提超人的道德，提超人的慾望之表現，才值得我欽佩敬服；推此以言政治，各種政制當中，當以貴族專政（Aristocracy）最爲聰明，最爲自然。

不容說，此種主張貴族專政的政治思想，在當時的雅典，自會引起注意，於是有所謂寡頭政治黨（Oligarchical Party）者，由少數財富的雅典人，組織成功，專與民治政體爲難，直稱之爲不適用的可羞事。自一方面看去，彼時實無多大民治政體，可以反對，因爲雅典居民，總數不過四十萬人，其中奴隸數目即有二十五萬之譜，遠在半數之

上，他們當然談不到什麼政權了，除此奴隸之外，祇有十五萬人，才為自由公民，而能選入議會（Ecclesia）參與國家政治者，為數尤屬寥寥無幾；如此情形之下，當然說不到什麼民治政體了！可是從他方面看來，他們的民治政體，又屬非常澈底，雖在今日亦不能過之，他們的議會，為全國最高的政治機關，皆由人民推舉出來，而他們的大理院（The Dikasteria）人數超過一千，（欲施賄賂，無下手處），內中職員皆由全體公民輪流擔任，試問世界上還有什麼政治方式，較此更為平民化的呢？可是反對派都要說，世界上再無較此更為矛盾的政治了！

長時期的卑羅柏尼蘇戰爭（Peloponnesian war 430—400 B.C.）開始了，斯巴達人的陸軍戰勝了雅典人的海軍，於是雅典的『寡頭政治黨』，由克律底亞斯（Critias）為首，即思有所活動，他們痛斥雅典民治政體，謂其對於戰事不生效力，他們一面排斥民治，同時並且暗中稱揚斯巴達人的專制政體，思於機會來時，取而代之，事被偵悉，大多數的領袖人物，皆受充軍之罪，然而戰之結果，斯巴達人着着勝利，雅典人一蹶不振，雅典人終於被屈服了。二國訂立和平條約，斯巴達人責以召回充軍之人，充軍者將被

召回了，可是同時『寡頭政治黨』，仍由克律底亞斯爲首，興起革命旗幟，思以財富人的力量，僭奪民主黨的權位了。革命失敗了，革命首領，亦於戰地之上，同遭慘戮。

此克律底亞斯爲誰？乃是蘇格拉底的一個學生。亦即是柏拉圖的一個叔叔。

註 | Politics, 1341

第一章 蘇格拉底

假如我們依據古代所遺留下來的雕刻的半身像，來批評蘇格拉底的風姿態度，那末，他非獨不是一個美貌的人，即連一個哲學家，亦要比他美麗得多：他的頭是光禿了的；他的面龐是大而且圓的；他的兩眼，深深陷入；他的闊鼻，高高樹立；這是我們在各種論說集上所常看見的印象。——此個面貌，活像一個挑糞夫的面貌，決不會想到這是一個最著名的哲學家。但當我們第二次再看此像的時候，則在粗糙的石塊中，又可發現某種慈和與質樸的神氣，即爲了此個神氣，所以一個貌醜的思想家，終於被許多雅典的青年人愛上了。關於蘇格拉底一生的事情，我們所知不多，但我們對於他的感情，比起

貴族式的柏拉圖以及學者式的亞里斯多德來，都要親密得多，雖在二千三百餘年之後，我們仍能描摹他的不揚的面貌，身上襯着褶皺的裏衣，步過階廊，閒暇自適，外面的政治，雖如發狂一般，他却鎮靜自守，不爲所動，他的唯一的職務，在於招集許多美緻的青年人，會聚走廊的蔭涼地方，要他們界說各種新穎的名詞。

不容說，這些從各處地方招集攏來幫助這位老師創制歐洲哲學的青年人，他們的分子，是非常複雜的。他們當中，有財富的青年人如柏拉圖奧爾失比特(Alcibiades)等等，其所愛好者，爲蘇格拉底對於雅典民治政體所發的諷刺性的評語；又有社會主義者如恩諾面尼斯(Antisthenes)，他所愛好者，爲蘇格拉底的清貧生活，崇拜清貧，一如崇拜宗教一樣；更有一二無政府主義者，如亞里斯底柏斯(Aristippus)，他的意見，以爲人世當無主奴之分，一概俱要絕對自由，而蘇格拉底的不受規範的浪漫生活，適爲他的最高理想；總括一句，舉凡現代社會所已成爲問題，而爲現代青年人所繼續辯論着，幾乎沒有一個止境的社會問題，彼時，他們的小團體內，都已個個討論過了。他們深自覺得人之所以可貴者，在於能夠思維，能夠談話，否則，人將失去他的重要價值了。輓近

第二章

一〇

的各派社會思想，在他們的小團體中，皆有適當代表，即謂由此發軔，亦無不可！

蘇格拉底一生，他到底如何度謀他的生活？這一層知道的人幾於全然沒有，他從不工作，亦不爲明日之事憂慮什麼，當他的弟子請他去吃飯的時候，他就吃了，他們能夠請到他，算是一件極榮耀的事情，他們也極喜歡和他一同吃飯，因爲有他同在，他們的機官，亦會多方面得着滿足。可是他在家庭中，並不如何受人歡迎，他忽視他的妻室兒女，並不如何愛護他們，據順蒂倍(Xantippe)的意見，他于家庭，並無用處，唯一的貢獻，只爲家庭爭些光彩罷了！除此之外，要他供給一點麵包，那真難乎其難了。順蒂倍與蘇格拉底二人愛情甚篤，亦極會說話，從各方面推測起來，她與蘇格拉底，曾有數次對話，可惜柏拉圖不把他們記載下來，如今已經失傳。她愛蘇氏非常深篤，即令蘇氏活到一百歲，然後死去，她亦不會滿意，因爲她不願意親眼看見她的愛人，活活地死去。

他的學生，爲何如此尊敬他呢？一個原因，或許蘇氏一生，非獨是一個哲學家，而且是一個人，他曾冒險衝敵，在沙場中救出將死的奧爾失比特，他亦如紳紳一般的，會得喝酒，——他不怕喝酒，亦不喝得過多。其中最大的原因，不容說，是爲了他對於知